

吉市（蛟）环建（表）字〔2025〕3号

关于蛟河市白石山镇中深层地热供暖示范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吉林蛟能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恒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蛟河市白石山镇中深层地热供暖示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已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专家小组的评估意见，现批复如下：

同意建设蛟河市白石山镇中深层地热供暖示范项目。

一、拟建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地点及投资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蛟河市白石山镇镇区西侧（原白石山小学）。东侧临新盛胡同，南侧临新盛路，西侧临白石山村居民，北侧临白石山路。

建设投资：该项目总投资 2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4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0%。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采用中深层井下换热技术+空气源热泵+生物质锅炉调峰的供热形式，为蛟河市白石山镇进行集中供热，在网供暖面积 57.99 万平方米，供热范围为白石山镇镇区，设计年供热量 25.50 万 GJ。项目主要新建热源厂一座，包含中深层井下换热地热井 11 口及配套能源站房、42 台变频空气源热泵机组、2 台 29MW 生物质锅炉房等其他附属设施。配套新建 7 座换热站、热力一次网管网 4.8km、热力二次网管网 26.9km。

二、项目施工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单位应依法依规组织施工，认真落实环保措施，把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场地周围设置围挡，对厂区及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设备基础建设采用商砼。使用安全环保的焊条。路面恢复采用商品混凝土沥青，铺浇沥青封层时，避开附近环境空气敏感点的时段。运输车辆进入厂区减速慢行，使用具有环保标识的燃油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器械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降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管道试压废水经管网排至白石山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要求车辆入场减速慢行，禁止鸣笛；设备安装在锅炉房、能源站房内进行，使用带减振装置的振动筛和离心机；泥浆泵安装减振垫；采用低噪音机械设备和施工方法，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禁止夜间施工，确保施工场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噪声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可回收的外卖废品回收站，不可回收的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依托厂区现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建筑垃圾能

够综合利用的金属类等，进行综合利用，不能回用建筑垃圾统一运至城建部门指定地点，沟槽回填后产生的弃土进行综合利用。废焊条产生后综合利用。钻井岩屑与废弃泥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生态环境防治措施：（1）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尽量控制在作业区范围内进行作业；开挖的土层进行苫盖，管线铺设完成后及时回填；（2）加强施工期管理，严格按设计要求施工，工程弃土和破除路面弃渣全部委托第三方清运至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处置点处理，不得随意倾倒；（3）项目施工期临时用地，应严格控制在已申请的临时用地范围内，不得随意扩大临时用地范围；（4）施工期要注重优化施工组织和制定严格的施工作业制度，尽量将挖填施工安排在非雨汛期，并缩短施工时间；（5）土方堆场遇降雨或大风天气，对弃渣进行苫盖，设置导流沟，减少水土流失。

（二）严格落实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①有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锅炉烟气经 SNCR+陶瓷多管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5m 高烟囱排放，确保烟气中污染物颗粒物、SO₂、NO_x、汞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②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燃料装卸、储存及运输过程采取洒水降尘，采用湿式除渣，灰渣袋装收集存储于封闭除渣间；运输车辆苫布覆盖。确保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管网系统排污水用于湿式除渣，职工生活污水与软化水系统排污水经管网排至白石山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对振动较大的设备考虑设备基础的隔振、减振，风机等噪声较大的设备设置隔声罩；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定期监测厂界噪声情况，发现噪声超标时及时治理；合理布局，相对集中布置，设备尽可能安装于锅炉房内。确保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限值要求，敏感点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除尘灰同生物质灰渣暂存于封闭除渣间内，外售综合利用；废布袋、废离子交换树脂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锅炉房、除渣间、干料仓地面采取一般防渗；能源站房、门卫、厂区地面采取简单防渗。灰渣库内防渗采用高密度聚乙烯膜作为人工合成材料衬层，确保其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环境风险污染防治措施：完善消防管理制度，生物质燃料库禁止明火、吸烟、电器防爆；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原料堆场进行地面硬化；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地区环境风险防范联动机制。

（三）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发现超标现象，须及时采取整改措施，确保废气、噪声达标排放。

（四）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要求，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

（五）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

三、请蛟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二〇二五年八月五日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 送：吉林省恒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蛟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